库尔勒市塔什店镇煤炭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二期（燃气工程）

（65280125041801218）

一、招标条件

本库尔勒市塔什店镇煤炭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二期（燃气工程）（招标项目编号：65280125041801218）已由库尔勒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 库发改投资〔2025〕47号 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申请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和自筹，招标人为库尔勒市塔什店镇人民政府。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1．招标项目所在地区：库尔勒市

2．项目规模：中压管道总长度为3Km，包括起止点内燃气工艺管道及附属设施安装（详见工程量清单）

3．招标内容与范围：

标段（包）编号 ：652801250418012180020 01

标段（包）名称： 库尔勒市塔什店镇煤炭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二期（燃气工程）

招标范围： 中压管道总长度为3Km，包括起止点内燃气工艺管道及附属设施安装（详见工程量清单）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企业资质要求：投标人须同时具备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及以上(含贰级)资质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压力管道)GB1级，有安全生产许可证且在有效期内，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2．项目负责人资质要求：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3．投标其他条件：3.1 投标人必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 3.2 投标人须同时具备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及以上(含贰级)资质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压力管道)GB1级，有安全生产许可证且在有效期内，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3.3 各投标人均可就本招标项目中的1个标段投标，但最多允许中标1（具体数量）个标段（适用于分标段的招标项目）。 3.4 类似业绩要求： ☑不要求 3.5 财务要求：近三年（指2023年度、2024年度、2025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损益表（利润表）和财务报表附注。（新成立一年内的投标单位可不提供）； 3.6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7 信誉要求： （1）投标人应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2）投标人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状态；（3）投标人没有处于财产被接管、破产状态；（4）投标人没有被建设主管部门或其他有权作出处罚的部门作出取消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建设市场投标资格或禁止进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建设市场的处罚且处于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不良状况或不良信用记录：未在“信用中国”、“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和“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被列入严重失信企业、失信被执行人或联合惩戒名单的（截图加盖投标

人公章，截图时间在本项目公告发布之日后）。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1．获取时间： 2026年11月23日 00:00到 2026年11月30日 23:59

2．获取方式：请到巴州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https://xjbzggzy.cn/TPBidder招标文件领取菜单领取招标文件/澄清文件

3．招标文件费用：0.0元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1．递交截止时间： 2026年12月14日 10:30

2．递交方法：请到巴州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https://xjbzggzy.cn/TPBidder递交加密投标文件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1．开标时间：2026年12月14日 10:30

2．开标方式：不见面

3．开标地点： 巴州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地址：巴州地区索克巴格路与香梨大道交汇处巴州住建大厦五楼）

七、其他公告内容

1、如疆外企业中标后，投标企业应按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住建厅发布的《关于进一步推动自治区建筑市场统一开放的通知》的规定，登录新疆建筑市场监管和诚信信息一体化平台(简称新疆工程建设云)，网址(http://jsy.xjjs.gov.c), 注册报送企业基本信息和人员信息。2、(1)本次工程投标保证金的形式及金额详见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2)各投标人应随时关注项目信息并及时在巴州公共资源交易网下载电子版招标文件。(3)本项目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计划工期等事宜最终以招标文件为准。(4)如有必要对招标文件澄清和修改的将在巴州公共资源交易网站及时发布，澄清文件一旦发布即视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潜在投标人。(5)请各潜在投标人及时关注本项目相关信息的变更情况，否则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6）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招标代理机构联系方式：18799811857，属地监管部门联系方式 0996-2293197（按照投诉管理办法首先向招标人提出异议，对异议处理结果不满意的向属地监管部门投诉）。举报电话库尔勒市招标投标领域突出问题集中整治领导小组监督举报电话：0996-2210050 。（7）本项目采用远程异地评标。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库尔勒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库尔勒市塔什店镇人民政府	招标代理机构：新疆国腾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库尔勒市塔什店镇矿山路12号	地 址：库尔勒市铁克其乡和静路102号观棠云邸18 幢18-06 号
联 系 人：张志涛	联 系 人：甘璐璐
电 话：18099593133	电 话：18799811857
电子邮件：	电子邮件：

2026年11月23日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签章）